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48/2015 號

離島青年營 2015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離島區議會議員和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旅環會”)委員考慮通過撥款 295,000 元，用以資助離島健康城市工作小組(“工作小組”)舉辦“離島青年營 2015”(“青年營”)活動。

背景

2. 工作小組曾於去年與離島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青年會”)合辦“離島青年營 2014”的活動。由於參加者反應熱烈，活動成效顯著，工作小組建議於今年再次與青年會合辦此項對青少年有益身心的活動。

工作小組的建議

3. 工作小組已於本年 4 月 22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與青年會合辦 5 日 4 夜的“離島青年營 2015”活動，希望透過歷奇宿營訓練活動，提升參加者的領導才能及團隊精神，從而協助他們建立正確的人生觀。活動詳情如下：

- | | | |
|------|---|---|
| 活動名稱 | ： | 離島青年營 2015 |
| 舉行日期 | ： | 2015 年 8 月 8 日(星期六)至 12 日(星期三) |
| 地點 | ：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大嶼山南區磡石灣梁紹榮度假村 |
| 合辦機構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離島健康城市工作小組• 離島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
| 協辦機構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
| 支持機構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 水警義工隊• 水警龍舟隊• 離島區青年聯會• 離島區傑出學生會 |

預計參加人數：約 180 人(由青年會邀請區內學校派出參加者約 140 人，另協辦機構及支持機構派出約 40 位義工組長)

活動對象：區內高中學生(中四至中六)及青少年

活動安排及內容：

- 在協辦機構方面，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在籌辦青少年活動方面經驗豐富，亦是離島區內少數設有度假村營地的志願團體，過往是“離島青年營”的協辦機構。因此，小組建議再次邀請該會作為是次活動的協辦機構，並承辦青年營活動。

- 在考慮營地的位置、設施和訂場情況等因素後，小組建議選擇位於大嶼山南區磡石灣的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梁紹榮度假村，作為舉辦活動的場地。

- 此外，離島區青年聯會為“離島青年營”活動的支持機構，擁有多次與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合作的經驗，亦是服務整個離島區青少年、覆蓋網絡廣闊，並在舉辦同類活動中，具有豐富經驗的區內少數志願團體之一。因此，小組建議邀請該會作為是次活動的支持機構，協助籌辦活動、招募籌備委員會委員及組長等事宜。

- 參加者將透過 5 日 4 夜的“離島青年營 2015”，以歷奇宿營訓練活動方式，提升自身的抗逆能力、解難技巧、磨練意志、培養獨立思考能力、領導才能及團隊精神，從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亦為朋友同儕帶來正面影響。

- 此外，對青年訓練經驗豐富的離島區青年聯會及離島區傑出學生會，將負責協助設計訓練課程，並帶領參加者進行歷奇訓練、城市探索等活動。

預算開支：295,000 元 (請參閱附件)

經費來源

4. 由於青年會財力有限，工作小組建議參考去年的安排，是項活動所需經費，全數由 2015/2016 年度離島區議會預留給離島健康城市工作小組的撥款中支付。

文件提交

5. 為盡快展開籌備工作，現以傳閱文件方式，請議員及委員考慮及通過上文第 3 及第 4 段所載的建議，並於 **20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或之前**，填妥夾附回條，交回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離島健康城市工作小組

檔號：IS 71/1/29

日期：2015 年 5 月 8 日

離島健康城市工作小組
離島青年營 2015

項目支出預算

項目	預算支出	預算金額
1) 離島青年營費用(包括營費、膳食、租用場地及器材的費用)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a). <u>營費(包營) (86,880 元)</u> 21,720 元 x 4 晚 = 86,880 元 (b). <u>膳食費用(53,100 元)(註 1)</u> 65 元 x 180 人 x 4 日(第一天、第二天、第三天及第五天)+35 元 x 180 人 x 1 日(第四天) = 53,100 元 (c). <u>場地及器材收費 (11,920 元)</u> 單一團體包營租用活動室費用 2,500 元 x 4 日=10,000 元 租用活動室 C(會議室)費用 每小時 40 元 x 12 小時 x 4 天 = 1,920 元	151,900 元
2) 典禮製作及分享會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背幕、橫額、嘉賓茶點、主講嘉賓酬金、司儀費用、營歌製作、活動獎品及其他活動典禮用品等	7,000 元
3) 導師教練津貼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香港搖滾音樂文化交流、導師講解及技巧指導費用	20,000 元
4) 活動物資、教材及學習用品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活動物資、教材及學習用品等費用	6,000 元
5) 交通及活動費用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a). <u>入營交通 (由東涌往營地)</u> 650 元 x 4 輛旅遊巴 = 2,600 元 (b). <u>第二天外出體驗活動 (由東涌來回營地)</u> 650 元 x 4 輛旅遊巴 x 2 = 5,200 元 (c). <u>第三天中午及下午歷奇活動</u> • 接載少年警訊義工入營交通 (由東涌往營地) 650 元 x 1 輛旅遊巴 = 650 元 • 由活動終點返回營地交通 650 元 x 5 輛旅遊巴 = 3,250 元	30,500 元

項目	預算支出	預算金額
	(d). <u>第四天中午及下午“離島定向”活動</u> 交通及便餐支出 90 元 (包括活動交通費 60 元及便餐支出 30 元) x 180 人 = 16,200 元 (e). <u>離營交通 (由營地往東涌)</u> 650 元 x 4 輛旅遊巴 = 2,600 元	
6) 攝錄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錄影及攝影等費用	16,000 元
7) 製作青年營 DVD (建議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承辦)	剪接、沖晒、製作花絮短片、製作 DVD 及電腦技術支援等費用	16,000 元
8) 幹事津貼	協助活動統籌、聯絡、文書及財務處理、雜務等 500 小時 x 48 元 x 1.05 (強積金)	25,200 元
9) 青年營象徵式禮物／紀念品 (例如青年營營衣、參加者證書及紀念品)	(a) 營衣設計及製作費用 40 元 x 400 件 = 16,000 元 (b) 參加者證書及紀念品設計及製作費用 (4,900 元)	20,900 元
10) 運輸費用	運送活動物資所需費用	500 元
11) 郵費及文具	郵寄青年營信件及購買活動所需文具的費用	500 元
12) 雜項		500 元
	總金額	295,000 元

註1：根據《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的規定，參加者參與活動連續三小時或以上，便餐開支上限為每人每日 65 元。